

# 属天智慧

WFTHChina.com

## 主啊，以后再说吧！

使徒行传24章

### 引言

最近，我收到一份很滑稽的清单，上面为将要为人父母的夫妻列了一大堆事情，为要帮助这些未来的父母们更好地迎接孩子的到来。这份清单指出，父母们的预备工作不仅仅包括读育儿书和装饰婴儿房。

为了更真实地体验当妈当爸的生活，父母们需要做一些简单的试验，包括：

女人的备孕工作：把衣柜里的漂亮衣服换成特大号的睡衣，挑一件你最喜欢的睡衣穿上，在肚子上塞个枕头，一直塞九个月，然后取出来。

男人的备孕工作：去药店找药剂师，多给他点小费，让他随便开点药；然后去杂货店，直接把你的工资卡寄存在那里；然后回家，享受最后一次的看报时间。

你能应付小孩儿带来的麻烦吗？比如，把花生酱抹在沙发上，把炸鱼排藏在音响后面，藏整整一个夏天；用蜡笔在墙上胡写乱画。

在孩子出生前，先找一对孩子还没上学的父母，斥责他们教子无方，没耐心，不管教孩子，给他们一大堆培养孩子自控能力、餐桌礼仪、睡觉习惯、大小便训练以及言谈举止的建议。好好享受吧，这是你最后一次作万事通的机会了。（多么真实啊，讲得真好！）

如果你已经开始从过去的少儿节目里学着讲故事；虽然你为人沉稳，但坐在车里的时候，你却不由自主地唱起“世上只有妈妈好……”，那就说明你已经预备好为人父母了。

还有最后一件事：如果你觉得买一辆面包车可以让以后的家庭出行更加舒适、干净、便捷，我劝你还是再考虑一下吧。到那时候的出行体验可能和你想象的完全不同，不要期望你的车以后还有一尘不染、干干净净的时候。要想了解家庭用车到底是什么样子的，买一个巧克力冰激凌放在仪表盘上的储物箱里，一直放着；再把一袋奥利奥饼干捏碎，撒在后座上，揉进坐垫里；还有，拿几个硬币塞进音响盒里。最后，用耙子在面包车两侧使劲儿刮一刮。好了！完美了。

打算生孩子的夫妻们，到时我们会安慰你们的！

老实说，有些事情是你一辈子也准备不好的！

你可能觉得现在的生活井然有序，但孩子出生之后，一切都会改变。生活中将出现许多意料之外的事情，你会感受到巨大的压力以及翻天覆地的变化，就连日常的生活也会变得出乎意料地不同。先见之明永远赶不上后见之明。

说到使徒保罗，我相信他之前从没想到，到耶路撒冷之后，事情会发展到这个地步。没错，圣灵曾经警告过他会遭遇危险，但我相信，保罗绝对没想到，教会居然不维护他，自己的同胞竟然发动暴乱要杀他。接下来我们将看到，他将面临在耶路撒冷两年的牢狱生涯。

不管他想到没有，事情就这么发生了。下面请大家翻到使徒行传第二十四章，我们一起来看看在犹太省长腓力斯的法庭上，审判保罗的过程是如何开始的。

## 原告提起控诉

你们可能还记得，保罗刚刚逃脱一场暗杀他的阴谋。这场暗杀是由大祭司、以色列的最高法院，也就是犹太公会的成员以及其他一些人策划的。但是，罗马长官吕西亚得知了他们的阴谋，就让数百名士兵护送保罗去凯撒利亚见省长。

### 奉承腓力斯

现在请看使徒行传24:1-4，看看原告是如何控告保罗的：

*过了五天，大祭司亚拿尼亚同几个长老和一个辩士帖土罗下来，向巡抚控告保罗。保罗被提了来，帖土罗就告他说：“腓力斯大人，我们因你得以大享太平，并且这一国的弊病，因着你的先见得以更正了，我们随时随地满心感谢不尽。惟恐多说，你嫌烦絮，只求你宽容听我们说几句话。*

说到阿谀奉承的本事，帖土罗这位辩士真可谓登峰造极！第1节中的“辩士”这个希腊词，衍生出了英语中的“修辞学”、“辩论法”。

帖土罗是一位巧舌如簧的辩士。犹太领袖们知道，如果说有人可以不用任何证据就把保罗送进监狱，那一定非帖土罗莫属了。帖土罗一上来先用假话奉承省长。在第2节里，他说：

*……我们因你得以大享太平……*

事实上，与前任省长统治之时相比，腓力斯统治之下的犹太暴乱频发、鲜有和平。接着，在第2节后半部分，特土罗说：

*……这一国的弊病，因着你的先见得以更正了。*

这也是假话。事实上，在腓力斯统治之下，百姓饱受腐败政府的摧残，以致于每天都有起义发生。

在第3节里，帖土罗给腓力斯冠了一个头衔：

*……最尊贵的腓力斯大人……*

事实恰恰相反。安东尼斯·腓力斯（Antonias Felix）其实是罗马历史上第一个从奴隶变成政治领袖的人，这倒并不是因为他有任何过人之处，而是因为他的哥哥和后来的尼禄皇帝是一起长大的好朋友，所以他哥哥说服尼禄让腓力斯当了省长。

据史料记载，为了保住自己的地位，腓力斯和尼禄一样不择手段，喜欢把自己的政敌钉死在十字架上。罗马历史学家塔西佗（Tacitus）曾这样形容腓力斯：“残暴、贪婪，骨子里是奴隶，却拥有国王一般的权力。”

说这些是为了帮助大家稍微体会一下保罗的感受。当时，保罗站在这样一位毫无公正可言的法官面前，同时听着宗教领袖们的奉承之言。这真是非常形象地描绘了这个颠倒黑白的世界。

虽然腓力斯被称为“最尊贵的领袖”，但他生性邪恶；虽然保罗被人们侮辱毁谤，但他却是真正尊贵的人。世人把黑暗叫做“光”，把邪恶叫做“可以接受的事情”，把义人叫做“不可理喻、老套、跟不上时代的人”。

在提摩太后书3:12里，保罗告诉提摩太：

*……凡立志在基督耶稣里敬虔度日的，也都要受逼迫。*

在路加福音6:22里，耶稣基督也说：

*人为人子恨恶你们，拒绝你们，辱骂你们，弃掉你们的名，以为是恶，你们就有福了。*

如果你想在一种不敬虔的文化里过敬虔的生活，你一定会引起轰动、遭人厌恶并且付出代价。事实上，如果你从没受到过别人的指责和抨击，从没经历过基督预言的被孤立、被排挤的处境，这很可能说明你并没有过敬虔的生活。

## 控告保罗

用一大堆溢美之词奉承完腓力斯之后，帖土罗开始控告保罗。请看第5-9节：

*“我们看这个人，如同瘟疫一般，是鼓动普天下众犹太人生乱的，又是拿撒勒教党里的一个头目，连圣殿他也想要污秽。我们把他捉住了。[要按我们的律法审问，不料，千夫长吕西亚前来，甚是强横，从我们手中把他夺去，吩咐告他的人到你这里来。]你自己究问他，就可以知道我们告他的一切事了。”*众犹太人也随着告他说：“事情诚然是这样。”

我来总结一下他们控告保罗的三大罪状。

第一项指控是：保罗总是惹麻烦。

第5节里的“瘟疫”一词是帖土罗精心挑选的，为要激起腓力斯的恐慌。换句话说就是：“腓力斯大人，保罗总是煽动人心，威胁罗马的和平。他把全世界都搅得不得安宁。”

第二项指控是：保罗不仅总是惹麻烦，还是异教的头目。

在第5节后半部分，帖土罗说：

*……又是拿撒勒教党里的一个头目……*

这项罪名是为了嘲讽保罗，因为拿撒勒是一个落后无知的地方，那里的人背负着好吃懒做、一无是处的坏名声。顺着原告巧妙的逻辑，把拿撒勒教党和煽动人心连在一起，帖土罗的言外之意就是，基督徒是一群危险的人。

如果这项指控属实，不仅是保罗，所有的基督徒都将面临罗马法律的制裁。

第三项指控是：保罗亵渎圣殿。

在第6节里，帖土罗说：

*……连圣殿他也想要污秽……*

帖土罗这是在提醒腓力斯：保罗的案件应该由犹太公会来审理，因为在过去，罗马的政策允许犹太人处死玷污圣殿的人。

换句话说就是：“腓力斯大人，你不必为这个案子费心，就由我们在耶路撒冷按照之前处理其他玷污圣殿之人的方法来处理保罗吧。”

## 被告申辩

现在，被告保罗有机会为自己申辩了。请看第10节：

*巡抚点头叫保罗说话。他就说：“我知道你在这国里断事多年，所以我乐意为自己分诉。*

请大家注意，保罗这里没有说任何奉承话，只是说腓力斯既懂犹太律法，又懂罗马的法律，所以他相信自己可以受到公正的审判。

我们继续看第11-21节：

你查问就可以知道，从我上耶路撒冷礼拜到今日，不过有十二天。他们并没有看见我在殿里，或是在会堂里，或是在城里，和人辩论，耸动众人。他们现在所告我的事并不能对你证实了。

但有一件事，我向你承认，就是他们所称为异端的道，我正按着那道侍奉我祖宗的神，又信合乎律法的和先知书上一切所记载的，并且靠着神，盼望死人，无论善恶，都要复活，就是他们自己也有这个盼望。我因此自己勉励，对神对人，常存无亏的良心。

过了几年，我带着周济本国的捐项和供献的物上去。正献的时候，他们看见我在殿里已经洁净了，并没有聚众，也没有吵嚷，惟有几个从亚细亚来的犹太人。

他们若有告我的事，就应当到你面前来告我。即或不然，这些人若看出我站在公会前有妄为的地方，他们自己也可以说明。纵然有，也不过一句话，就是我站在他们中间大声说：“我今日在你们面前受审，是为死人复活的道理。”

换句话说就是：“控告我的人没有任何证据，我并没有鼓动人反对罗马。事实上，我在耶路撒冷只待了十二天，在这么短的时间里策划阴谋是不可能的！”

不过在第14节，保罗说：“有一点我愿意承认，我的确是信奉那道的。”他继续说明，那道（也就是基督信仰）合乎旧约律法和先知书的记载，即活人死人、义人恶人都要复活。

## 案件延期

我们继续往下看第22节：

腓力斯本是详细晓得这道，就支吾他们说：“且等千夫长吕西亚下来，我要审断你们的事。”

这里的“支吾”对应的希腊词，意思是“把案件延期了”。中文现代译本把它翻译为“停止了听讼”，新译本翻译为“故意拖延他们”，当代译本翻译为“下令休庭”。

现在请看第23节：

于是吩咐百夫长看守保罗，并且宽待他，也不拦阻他的亲友来供给他。

腓力斯不想做决定。他并非要等吕西亚的报告，因为吕西亚已经把报告交给他了。上一章告诉我们，吕西亚已经告知腓力斯，保罗是无辜的。

腓力斯把案件延期，只是因为他不想得罪法庭上那些强势的犹太人，但也不想把保罗交给他们，因为他知道，那些犹太人会杀了保罗，而保罗并没有犯当死的罪。

## 展开后续的听证

故事发展到现在，发生了不同寻常、很有意思的转折。

### 腓力斯和他夫人土西拉

请大家看第24节：

过了几天，腓力斯和他夫人、犹太的女子土西拉一同来到，就叫了保罗来，听他讲论信基督耶稣的道。

单单是“土西拉”这个名字，就足以让所有以色列人竖起耳朵了，因为这个女人是中东各类小报上的头条人物。路加提醒我们：她是个犹太人。也就是说，她为了优越的生活出卖了自己的民族身份，她早就远离了她祖先亚伯拉罕、以撒、雅各的神。

据史料记载，土西拉长得非常漂亮。十四岁的时候，她就作了叙利亚王子的妻子。不过，她非常迷信，腓力斯利用这一点把她抢到了手。腓力斯身边有一位术士名叫阿陶摩司（*Atomos*），这位术士劝说土西拉，星象表明她必须嫁给腓力斯。所以土西拉离开了上一任丈夫，在十六岁的时候嫁给了更有权势、更有钱的腓力斯。

她想听听这个名叫保罗的怪人到底说了什么，所以可能是她劝说她丈夫举行一场私下的听证会。“把保罗带来，我想听听这个奇怪的犹太人说什么！”

所以，保罗来到皇宫。从人的角度来看，这两个成功、富有、有权势、腐败、淫乱的人，似乎掌握着保罗的命运。保罗会对他们说什么呢？第25节会告诉我们：

**保罗讲论公义、节制和将来的审判。腓力斯甚觉恐惧，说：“你暂且去吧！等我得便再叫你来。”**

哇喔！先停在这里！

### 保罗三个要点的讲道

我们来看看保罗这场讲道的三个要点。

第一个要点是公义。

“公义”在希腊语里的意思是“神圣的标准”。保罗一上来就告诉他们，不管他们觉得自己有多么厉害，但在是否正确的判断上，他们都不是标准，也不是法官或陪审团，神才是。

公义是神的属性，保罗首先把自己的神介绍给腓力斯和土西拉。

第二个要点是节制。

保罗知道他们的底细。事实上，他们荒淫无度的生活人尽皆知，他们的丑事总是新闻的头条。保罗没有戳穿他们，而是给他们讲节制的问题。希腊语的“节制”这个词，尤其指性欲方面的节制。不管他们想不想听，保罗给他们讲了淫乱的问题。

我真佩服保罗的勇气。这就像是到拉斯维加斯凯撒宫的舞台上讲财政问题；这就像在狂欢节期间到新奥尔良讲《箴言》，讲酗酒和淫乱必会毁掉你的生活；这就像在同性恋周到迪斯尼讲罗马书第一章，讲神如何任凭同性恋思想堕落、行可羞耻的事。

保罗本来可以讲其他的主题、其他的经文，但他选择了开门见山、一针见血、直击要害。保罗这样做就好像是看着他们的眼睛说：“你们生活淫乱，你们在公义的神面前是有罪的。”

英国的宗教改革家休·拉蒂默（*Hugh Latimer*）经常在亨利八世（*Henry VIII*）面前讲道。有一次，他直率的言语得罪了国王。国王下旨，下周日他讲道时必须正式道歉，否则就处死他。到了周日，休·拉蒂默开始讲道，读完经文后，他说：“休·拉蒂默，你知道今天你在对谁讲道吗？对英国的最高统治者——国王，你得罪了他，他就会要你的命。但是，你好好想想，你知道你讲的信息是从谁来的吗？是从至高的神来的！祂无所不在，无所不知，祂能把你的灵魂扔下地狱！”

之后，他开始在国王亨利八世面前讲道，讲的和上周一模一样，但是讲得更加激情澎湃。

最后，保罗讲了将来的审判！

这里很明显讲的是启示录第二十章描述的“白色大宝座”前的审判。之前给雅典人讲道时，保罗也是以这一主题收尾的。

看着这一对有权势、随时可以叫人的大头落地的夫妻，保罗说：“有一个更高的法庭，有一位更大的法官，有一个可怕的日子将要来临。到了那时，你，腓力斯，还有你，土西拉，在祂面前都是堕落有罪的，你们毫无希望。”

这一信息适用于今天的每个人。你的罪要么由你背负，由你偿还，要么由基督背负。两千年前，祂已经偿还了罪的代价。

审判的日子将要来临！要想不披着罪恶污秽的衣服站在神面前，唯一的方法就是让公义的基督替不义的我们受死，让祂引我们到神的面前（彼得前书3:18）。

### 腓力斯自己

我们再来看一下第25节后半句里腓力斯的反应：

*……腓力斯甚觉恐惧，说：“你暂且去吧！等我得便再叫你来。”*

“腓力斯甚觉恐惧”这种译法其实没有表现希腊原文中形象的画面。这个希腊词衍生出了英语中的“恐惧症”一词。所以，“腓力斯甚觉恐惧”其实可以翻译成“腓力斯吓得发抖”。

现在，腓力斯生平第一次知道了，在公义的神面前，他是个罪人，而且审判的日子将要来临。所以他吓得发抖。

### 推迟的决定

第25节后半句里，腓力斯说：

*……“你暂且去吧！等我得便再叫你来。”*

“等我得便”就是“等我有空了”。所以腓力斯相当于说：“等我有空的时候，我再叫你来。”

“不要找我了，我会找你的！”

“我想更多地听你讲这位耶稣，但现在我真的很忙……”

“主啊……以后再说吧！”

### 物质主义的动机

后来，腓力斯终于不发抖了。他把恐惧放在一边，想起了他最在乎的东西——金钱。请看第26-27节：

*腓力斯又指望保罗送他银钱，所以屡次叫他来，和他谈论。过了两年，波求非斯都接了腓力斯的任。腓力斯要讨犹太人的喜欢，就留保罗在监里。*

大家注意到这里提到的时间了吗？两年的时间里，腓力斯屡次和保罗谈论，但始终没有接受基督为救主。

“主啊……以后再说吧！再说吧！”

## 应用——有关腓力斯的两个教训

从腓力斯身上，我们学到了两个教训。

第一，从不为罪发抖的人是可悲的。

连腓力斯都曾经为罪发抖！你们曾经为罪发过抖吗？你们有没有把自己的义看作污秽的衣服？你们有没有感觉到罪的重担压着你们的生活，有没有感觉到自己在神面前是有罪的？

第二，从不为罪发抖的人是可悲的，但是，曾为罪发抖却不靠着基督使罪得赦免的人更可悲。

上大学的时候，我曾在暑假期间和另一个年轻人在建筑工地打工。一起工作的时候，我和他分享了基督的福音。整个夏天他每次都说：“是的，我需要信耶稣，我知道我是个罪人，我需要被拯救！我告诉你，今晚回到家我就祷告，接受基督为主……”

然而，到了第二天，他又会找别的借口。我仍记得他说：“我很快就要得救了……就在这几天，我就要把我的心交给基督。”

英语中有句谚语说的没错：“这几天就是哪天都不是”。

如果你现在正背负着罪的重担，你也意识到你是有罪的，审判的日子将要来临，并且为此发抖，那么，就像保罗在哥林多后书6:2写的那样：

*……看哪，现在正是“悦纳的时候”，现在正是“拯救的日子”。*

朋友们，得救最好的时间就是今天。不要再说“主啊，以后再说吧”，而要说“主啊，我现在就愿意！”

本讲稿根据斯蒂芬·戴维（Stephen Davey）1998年9月13日的讲道稿整理而成。

©斯蒂芬·戴维（Stephen Davey）著作权1998

版权所有